

南投縣社寮國小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

時間	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8 日 13:30 起	地點	本校校史室
主席	校長 莊正平	記錄	文書股 楊孟蓁
出席人員	詳如後附「出席簽名單」		

壹、校長報告：

- 一、感謝同仁本學年辛苦的指導學生及業務上的協助幫忙。
- 二、請暑期夏令營授課老師注意學童的上放學及在校安全。
- 三、109 學年度行政業務分配表將於 8/3 返校日公布。

貳、教導處 何政達主任報告：

一、重要行事：

◎ 7/8 (三)辦理 109 學年度外聘鐘點教師甄選(請教評委員出席)。

◎ 8/3 (一)、8/27(四)全校返校日，10:00 放學。

◎ 8/28 日(五)開學日並且正式上課。

二、學生活動：

項次	課程	時間	師資
1	學習扶助-數學班	7/15(三)、7/16(四)、 7/17(五)、7/22(三)、 7/23(四)、7/24(五)	廖珮伶
2	陶笛班	7/20(一)-7/24(五)	鄭凱云
3	暑期育樂營	7/27 (一)-8/14(五)	許淑媚、許廷宇、 林栗瑾、陳鳳齡
4	小一新生育樂營	8/10(一)-8/21(五)	張福如、林栗瑾、 陳鳳齡
5	小小記者營	8/17(一)-8/18(二)	聯合報聘請講師
6	大專生課輔班	8/17(一)-8/26(三)	

※ 1. 育樂營期間最佳到校時間為 8:30-8:40。

2. 若家長因上班必須提早載到學校，可於 8:00 以後到校，並到英語教室安靜寫暑假作業或閱讀課外讀物。

3. 8:00 之前因學校尚無人員上班，不建議學生到校。

三、暑假值日人員注意事項說明。

四、暑假期間參加進修及研習記得依規定請假。

五、回顧與省思

(一)學習扶助班授課教師廖珮伶師認真用心教導學生。

(二)陶笛教學成效良好，學生十分喜愛。

(三)創意美勞教學製作作品，學生學習意願高昂。

(四)科學教育班分組合作製作成品，競賽或運用，可繼續開課。

(五)茶藝教學能學以致用，可繼續開課。

六、展望與規劃

一、下學年外聘鐘點教師 2 位，英語 12 節、閩南語 8 節。

二、下學年學習扶助、陶笛教學、創意美勞、科學教育、茶藝課程、書法課程課程繼續開課。

七、討論事項

參、總務處 陳柏銘主任報告：

一、節約用電措施

(一)請減少電器待機時間拔掉插頭，放暑假前將插頭拔除。另外，各項裝有電池的器材請將電池取出，以防漏液損壞器材。

(二)暑假期間到校辦公離開學校前請關閉使用的電器用品。

二、請購注意事項

(一)請依請購流程辦理。1000 元以下小額採購：可由請購人直接購買，然後將收據貼於憑證上，請購人、驗收與保管蓋完章後，將憑證送至事務股。超過 1000 元需由請購人先完成申請採購手續經校長核准後，才由總務處或承辦人向廠商購買。收銀機發票必須輸入學校統一編號 61858687，漏列時可手書補列，唯需加蓋承辦人印章及銷售人統一編號章。

(二)請購 1000 元以上或電腦週邊設施請先向總務主任報備。另請撙節公款支出。

三、硬體設備修繕及安全維護

(一)各班有損壞的部份請登錄於維修登記簿（置於蔡先生辦公室桌上），以便在開學前完成修繕。

(二)暑假期間會將連鎖磚青苔清除。

(三)開學前請蔡先生完成校園環境整理，包括可維修之建築硬體設備與外草木修剪。

四、近期業務報告：

(一)請行政職務變動或離職者填製移交清冊，格式檔案置於 DS-總務處-各項分享資料-移交清冊。檔案請存入 109 年移交清冊。

(二)打掃保管鑰匙與離職人員的鑰匙請於 7/14 前交回總務處。

(三)7/15 與 7/16 將安裝二至六年級 75 吋液晶顯示器。

(四)幼兒園化糞池改善工程希望能在暑假處理完畢。

(五)班級教室除了三忠及四忠班級教室互調，其餘教室將不更換（一忠→二忠、一孝→二孝、二忠→一忠、三孝→四孝、五忠→六忠、六忠→五忠），會請蔡先生 7/31 前更換班級牌。教室桌墊請自行處理，學校不再供應。

五、展望

感謝各位同仁這學期的包容與協助，尤其是總務處的相關人員（智強師、麗芳師、瓊嬉師、孟蓁護理師、簡先生、蔡先生、淑汶）辛苦了。

肆、幼兒園林孟慧主任報告：

一、暑假課後留園 7/15-7/17.8/3-8/21 為了方便廚工作業如需用餐同仁請直接至由兒園取用。

二、7/20-7/21 至埔里附幼分享，8 月初宜蘭五結鄉立幼兒園參訪。

三、輔導計畫本年度已執行完畢，109 學年加入南投共學社群及品質評估表進階班

伍、訓導組葉哲奇老師報告：

- 一、暑假安全須知相關事宜。
- 二、放學時間副導護大門放學事宜。

陸、資訊組許志強老師報告：校園智慧網路工程預計 7/17 施工，預計 8 月份完成電腦教室電腦更新作業。

柒、教務組李宜瞳組長報告：

- 一、感謝同仁對教學組各項推行事務之配合。
- 二、閱讀方面：
 - (一)下學年繼續推行晨讀活動 7:30-7:50，請各班導師協助推動。
 - (二)美語日及本土語文日下學年持續進行。
- 三、月考命題請留意版面配置及字體大小。
- 四、書法課原訂四五年級上課，下學年因上課班級達 3 班，討論是否調整上課？決議：另找時間共同協商。

捌、文書股 楊孟蓁護理師：請同仁承辦逾期未處理或未歸檔的電子公文，以把握時效性。

玖、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會議紀錄：

- 一、本星期提交開班規劃表及調查表者，下星期就開始，下星期提交者，等網站申請後再決定開班日期。
- 二、開課前請提交開班規劃表，網站申請後依開班日期開始上課。
- 三、上課前先擬定教學計畫，教學目標就是學生需補救之能力指標，填寫教學日誌，並請教師建立教學檔案與學生學習檔案。

拾、交通安全委員會會議紀錄：

- 1. 每學年定期辦理教職員研習及週會--交通安全宣導。
- 2. 每週一週會時請導護宣導交通安全配合事項。
- 3. 全校學生集合放學時，宣導交通安全注意事項。
- 4. 利用導師時間，落實交通安全教育手冊，實施交通安全教學(教材手冊電子檔放於學校網站首頁之交通安全教材)(<http://163.22.108.129/traf/index.html>)。
- 5. 整理、充實並善用交通安全教具、圖片，來輔助交通安全教學。
- 6. 注重旅遊安全，加強學生校外教學安全輔導及檢核。
- 7. 舉辦交通安全學藝比賽(10 月)。
- 8. 每學期末依各班教學內容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常識測驗。
- 9. 組織上下學路隊，規劃良好的學生集合行進方向，使動線流暢。
- 10. 規劃接送學生家長停車位置、行進路線並教育勿亂鳴喇叭及注意安全。
- 11. 落實導護工作之執行
- 12. 每學期末召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檢討交通安全教育實施之得失，做為改進之依據。

※縣府指示重點

本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推行重點：

課程融入守護終生交通安全的好觀念~ 四大守則

第一守則：我看得見您，您看得見我，交通才會安全。

第二守則：謹守安全空間~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的交通行為。

第三守則：利他用路觀~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的交通行為。

第四守則：防衛兼顧的安全用路行為~不作事故的製造者，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。

當前社會迫切需要的五大交通安全運動：

車頭朝外停車：不撞行人、迅速逃生、方便充電

乘客責任：協助駕駛人清醒與專心、全車生命保障

下車時向公車及計程車司機說「謝謝」：感恩鼓勵

對禮讓行人的車輛駕駛揮手點頭致謝：感謝與感動

保護長者及婦孺安全地穿越路口：公平正義與人性

交通部推廣「路口慢看停」駕駛觀念，牢記路口禮讓「慢看停」，開車騎車最安全！

「慢」：接近路口，減慢速度。

「看」：擺頭左右察看，有無人車。

「停」：讓斑馬線上的行人先行。

拾壹、家庭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：

本校推展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，以彈性課程實施本位課程為主、並每學年規劃辦理親職教育活動，採多元、彈性、符合終身學習之方式，依其對象及實際需要辦理。

一、彈性課程實施本位課程：學校課程委員會規劃家庭教育課程設計，並列入晨光時間中實施。

二、辦理多元化活動

(一)親師座談會：辦理班級親師座談會、各班親師懇談、溝通教學、家庭教育相關理念、深度對話及經驗分享等。

(二)辦理家庭教育研習：強化教師教學、課程及活動，以達成短期目標在增強學生對家庭教育的認識，長期目標在培養學生對家人的關心、了解及溝通互動的能力，亦即具備建立健康家庭的能力。

(三)家庭訪問本校每學期安排二週週三下午實施，並依教育部強化國民中小學家庭訪問實施原則辦理

拾貳、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紀錄：

一、學校應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學習環境與資源及課程、教材與教學，學校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 4 小時，學校教育人員(含兼任行政)每學年在職進修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2 小時之參訓。

二、學校應定期檢視校園性別平等空間安全、舉行校園安全空間安全檢視宣導說明會、校園危險地圖繪製與標示及校園空間安全改善策略。

三、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工作：

(一)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必須參加性別平等教育專業知能研習。

(二)學校鼓勵並定期薦送人員參加調查專業人員培訓。

(三)學校要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專業人員。

(四)學校要針對家長或社區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。

拾參、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紀錄：

一、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,訂定學生輔導工作計畫,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。

二、規劃或辦理學生、教職員工及家長學生輔導工作相關活動。

三、結合學生家長及民間資源,推動學生輔導工作。

四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輔導工作成果填報

(一)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8 月 3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70100028A 號函辦理。

(二)填報系統網址 <https://cgs.cloud.ncnu.edu.tw/>,訂於次月 1 日起開放填報,於 10 日前填報完成。

五、教育部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通報系統

(一)依據學生輔導法(以下簡稱本法)第 19 條第 1 項之規定,教育部訂有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(以下簡稱轉銜辦法);該辦法已自 105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。又依本法第 19 條第 2 項之規定,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通報系統(以下簡稱通報系統)業於 106 年 5 月 1 日起正式啟用。

(二)系統網址:<https://transfer.edu.tw/>。

(三)依據轉銜辦法第 4 條第 2 項「原就讀學校應就前項名冊中之高關懷學生,於其畢業一個月前,召開評估會議,評估應否列為轉銜學生」之規定,務請於學生畢業前一個月前,召開評估會議,如有轉銜學生應登入通報系統進行通報。

六、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建置「輔導諮商服務 E 化系統」,網址為

http://163.22.168.162/CS_NanTou/。請各校轉介三級諮商輔導,上網填寫轉介申請表並附上 4 至 6 次輔導記錄表及家長同意書。

臨時動議

討論採購學校相關用品是否可使用信用卡支付乙案？

決議：未來採購可使用信用卡支付。

玖、散會

記錄：

總務處：

教導處：

校長：